

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 升级开发服务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陕西省审计厅

乙 方：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陕西省审计厅（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确定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升级开发服务项目的乙方。甲乙双方同意签署《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升级开发服务项目合同书》（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合同条款；
- （二）成交通知书；
-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

二. 服务内容及指标

（一）对现行审计全流程管理系统进行改进完善。保留待办已办和通知列表功能；对项目计划管理模块进行优化，审计计划项目基本信息从审计业务管理系统中同步，项目进度管理合并至计划管理中；

（二）按要求对现有系统相关功能模块进行优化简化：

1. 网上质量控制模块：简化项目分解、项目初始化、用户项目等冗余功能，将项目地图功能与网上审理功能整合。

2. 审计现场管理模块：简化取证单和工作底稿编制和审核功能，通过金审工程三期应用接口开发实现与现场审计作业云系统（CS/BS）和审计业务管理系统相关功能融合贯通。

3. 网上项目审理模块：保留重构审计项目全过程审理功能（各阶段报告和审计底稿、取证单等），增减基于大语言模型的审计法规、历史审计报告和审计问题定性法规推荐等智能查询问答功能；

4. 审计整改监督模块：保留并优化重构项目挂号和问题销号功能，去除问题蓄水池、问题画像等冗余低效功能，优化整改智能分析功能；

5. 成果综合分析模块：保留并优化重构该模块功能，丰富分析指标体系，增加

基于大语言模型的智能分析功能。

（三）按照甲方业务需求，新建省本级被审计单位在线整改管理和信息直报子系统；新建全省被审计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在线填报和数据库管理子系统；完成设区市审计局集中审计云部署的市县审计机关协同审计整改管理子系统核心功能开发（市县通过 1 拖 N 方式定制部署，实现全省审计问题整改管理系统和数据的一体化互联互通）。

改进完善后的系统应具备以下功能：

序号	模块/子系统	子模块	功能和内容描述
1	工作台		系统应为不同角色设置个性化工作台。 在工作台中可以通过待办功能进入相应界面完成待办事项的处理。 厅领导通过可视化图表快速查看年度审计计划全部项目的执行进度、年度整改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整改成果。 业务处室可通过图表快速查看与处室相关项目的审理过程和整改过程进度；可通过统计图表快速查看与处室相关的信息统计。 审理稽核处可通过可视化图表快速查看年度审计计划全部项目的执行进度。 政策法规处可通过图表快速查看所有整改项目详细进度统计；可通过统计图表快速查看各处室整改项目的进度；可通过统计图表快速查看整改项目、整改问题的整改率分析；可通过图表快速查看整改问题的预警及督办情况。 被审计单位可通过图表快速查看本单位整改项目过程进度；可通过统计图表快速查看本单位问题整改情况统计。

序号	模块/子系统	子模块	功能和内容描述
2	审计项目管理	项目进度全景	审计人员按照数据权限可以查看项目的基本信息、项目组人员信息、项目执行阶段和关键节点时点、项目各阶段资料详细信息等。 系统自动同步审计业务管理系统中的项目信息，以进度条形式清晰表示某项目当前所处阶段。项目进度包括审计通知书、审计实施方案、审计取证单、审计工作底稿、问题清单、征求意见、正式送审以及资料归档等八个关键节点，审计人员通过点击任一关键节点快速进入相应功能模块，系统自动判定审计人员在该节点的可操作范围，显示详细数据。系统根据各关键节点对本阶段项目资料进行版本管理。
3		取证单	系统自动同步审计业务管理系统中的各阶段取证单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按照需要手动同步及时取得最新的取证单的增量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查看其所负责的所有项目的全部取证单信息。通过对项目名称、被审计单位等信息检索筛选取证单信息，通过高级查询自定义查询检索条件。
4		工作底稿	系统自动同步审计业务管理系统中各阶段的工作底稿及其附件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按照需要手动同步及时取得最新的工作底稿的增量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查看其所负责的所有项目的全部工作底稿及其附件信息。通过对项目名称、被审计单位等信息检索筛选工作底稿信息，通过高级查询自定义查询检索条件。
5		问题清单	系统自动同步审计业务管理系统中的问题清单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按照需要手动同步及时取得最新的问题清单数据。项目主审可以查看其所负责的所有项目的各阶段版本的问题清单。通过对项目名称、被审计单位等信息检索筛选问题清单。
6		项目资料	以树形结构展现项目在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报告阶段的文档资料信息，各阶段节点可以展开/折叠。项目资料版本与项目执行阶段严格匹配。提供基于文档类别和关键词检索的文档资料查询筛选功能。审计人员可对项目资料进行预览、下载等操作。
7	网上审理		实现对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审理和审计报告（正式送审稿）审理两个阶段的审理流程过程管理。 项目主审、业务处长、审理稽核处、厅领导按照审理流程，对审计报告及相关附件进行提请审理、修订、复核、审理及反馈意见等，直至完成所有流程，形成

序号	模块/子系统	子模块	功能和内容描述
			上会稿。
8	项目综合分析		以柱形图、饼图、环图等多种可视化手段实现对按计划年度统计项目执行进度、项目分类、计划内办结率等多维度的数据统计以及同比环比情况，统计数据可进行下钻透视到具体的项目信息。
9	智能定性		审计人员输入审计或调查事项发现的问题的客观描述后，系统能够对问题的性质对照相应的法规予以定性，并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10	审计整改监督	项目挂号	政策法规处可以添加和维护计划外项目信息和问题信息，指定计划外项目主审； 项目主审可以对计划内和计划外项目进行挂号操作，挂号前需要维护更新被审计单位的联系人和电话等信息，项目挂号需经流程审批，项目完成挂号信息不可修改。
11		问题核查	项目主审可查看被审计单位的反馈资料，对反馈的资料进行核查确认并标记该问题是否已完成整改。对未完成整改的问题要求其继续整改，对整改完成的问题发起销号审批流程。可以查看多次反馈的历史记录。项目主审可对被审计单位的延期申请进行查看和审批。
12		问题督办	政策法规处可以对已挂号未销号的问题按整改类型设置自动预警规则，达到预警条件可以给审计人员发送预警通知； 政策法规处可以根据问题整改程度对审计人员进行督办，给审计人员发送督办通知。
13		项目销号	项目主审可对已完成整改的项目发起销号审批，销号后项目在被审计单位端不再显示，销号时可补充相关资料，销号后整改项目过程资料皆不可更改；可查看自动汇总的项目整改成果；可根据模板生成整改报告。
14		项目查看	政策法规处可对已销号或全部的历史项目进行查看，可查看项目的整改全过程资料和成果。
15		项目移交	项目主审可以将自己的项目权限移交给处室其他人员，发起移交审批。
16	整改成果分析		可根据项目整改情况按各项指标进行统计分析，为业务管理和领导决策提供支持。分析指标包括：总体项目数、问题数、整体整改率、整改类型分析、问题整改率趋势分析、项目整改率对比分析、整改成果统计

序号	模块/子系统	子模块	功能和内容描述
			分布、各项目整改进度等。
17	被审计单位在线整改管理和信息直报子系统		被审计单位可以查看本单位涉及的整改项目信息、问题信息，被审计单位按整改要求和整改事项逐个反馈整改措施、整改成果，并上传相关整改资料。 被审计单位可以对需要延期的问题发起延期申请，延期申请经审计人员审批通过后生效。
18	被审计单位基础信息数据在线填报和数据库管理子系统	被审计单位库	审计人员可对被审计单位库进行初始规划，可自动汇总被审计单位填报的基本信息，形成被审计单位库。 审计人员可对被审计单位填报的本单位和下级单位的基本信息和相关资料进行审核。 审计人员可对被审计单位库进行维护。 被审计单位对本单位及下级单位的基本信息进行填报和维护，上传相关资料等。
19		数据资料请求	审计人员可根据需求给被审计单位发送资料请求，可选择项目或者多个被审计单位，被审计单位人员根据请求填报对应的项目资料或文件资料。
20		项目填报	被审计单位根据涉及本单位的审计项目要求填报相关的资料、数据、文件等。
21		资料填报	被审计单位根据审计厅要求填报相关的资料、数据、文件等。
22	市县审计机关协同审计整改管理系统	整改问题	市县审计人员对问题进行新增、修改、删除、挂号操作，录入和维护问题清单，可根据模版进行导入导出。
23		问题分配	市县整改负责人可对问题进行分配，为每个问题指定责任处（科）室、牵头处（科）室、责任人等。
24		问题核查	整改责任人接收到问题清单后根据整改情况反馈对应的整改资料，并发起问题核查的流程。对整改完成的问题发起销号审批流程。整改责任人对需要延期的问题发起延期审批。审批人对相关的流程进行审批，对未完成整改的问题要求其继续整改。
25		被审计单位库	与省级被审计单位库相同架构，市县审计人员对本级范围内的被审计单位进行维护。
26		整改分析	可根据问题整改情况按各项指标进行统计分析，为业务管理和领导决策提供支持。分析指标包括：问题整改率、整改进度等。
27	系统管理	用户与权限	管理员可以对用户、组织、角色及系统权限进行管理。

序号	模块/子系统	子模块	功能和内容描述
28		系统配置	管理员可以配置系统基本信息、用户权限、数据字典等，进行日志管理， workflow 配置。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叁万元整(¥1,730,000.00)。本合同金额已包含但不限于人员费、服务费、软件费、培训费，乙方为提供服务所产生的全部成本、预期利益、税费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所有费用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付款方式

合同付款分三次完成。

1.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捌拾陆万伍仟元(¥865,000.00)。

2. 第二次付款：项目合同初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即人民币陆拾玖万贰仟元(¥692,000.00)。第二次付款如有处罚扣减，按扣除处罚金额后的金额据实结算。

3. 第三次付款：项目合同终验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人民币拾柒万叁仟元(¥173,000.00)。第三次付款如有处罚扣减，按扣除处罚金额后的金额据实结算。

（三）付款条件

乙方应当在接受甲方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若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合格或延期，甲方有权迟延履行付款义务，且不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验收标准

（一）验收要求

完成本合同所有建设内容；系统功能及性能指标等满足要求，上线试运行不会影响业务部门正常工作；完成实施过程中所有文档的提交（技术文档、实施文档、用户使用手册等）；系统测试通过；用户部门试用合格。

（二）验收标准

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升级开发功能及其他要求；
2. 按照《需求规格说明书》和《系统详细设计》文档完成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升级开发；
3. 完成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升级开发功能性能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
4. 用户部门试用且满足其使用需求后，由用户部门出具《用户试用报告》。

（三）验收流程

1. 本项目验收分为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
2. 初步验收。应用系统上线试运行后，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单位、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验收。甲方和监理单位在收到乙方书面验收申请后评估项目是否符合验收条件，若符合条件，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验收评审会，由专家组进行评审并签署验收意见，确认交付内容是否达到验收要求。若验收不通过，乙方应免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重新通知甲方再次组织验收。
3. 最终验收。本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满足最终验收条件后，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监理单位、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验收。甲方和监理单位在收到乙方书面验收申请后评估项目是否符合验收条件，若符合条件，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专家验收评审会，由专家组进行评审并签署验收意见，确认交付内容是否达到验收要求。若验收不通过，乙方应免费根据甲方要求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重新通知甲方再次组织验收。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为乙方人员提供合理的工作环境，为乙方维保工作提供便利。
2. 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并经双方同意，甲方可按照乙方的指导进行非现场数据处理。
3. 甲方有权对乙方团队技术人员的工作态度、技术水平进行监督和评判并提出相应的要求，乙方也应由独立的服务质量监督人员对甲方予以不定期的回访。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技术服务工作转让给第三人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确保派出的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优化升级项目开发实施团队应熟悉审计工作，项目开发实施团队人员配置须不少于 8 名，其中包括：项目经理 1 名、技术负责人 1 名、开发人员不少于 4 名、业务专家 1 名、测试人员 1 名。

2. 按照合同要求、在服务时间期限内，乙方按时提供专业化技术人员确保项目的正常实施。当实施过程中出现故障时，乙方技术人员能够及时发现，并及时通知甲方工作人员。

3. 乙方在合同期内积极响应甲方的工作需求，为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4. 乙方保证在甲方现场的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甲方现场管理要求和工作纪律行事。

5. 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事件等通知后，必须按招标文件约定时间到达现场。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技术人员未能按约定按时到达进行处理，每发生一次将扣除合同金额的 5%。

6. 乙方需永久授权本应用系统，并保证服务期内对软件进行免费更新，服务期满后本应用系统的升级维护费用由甲乙双方共同商议确定，年服务费不超过本合同价款的 20%。

7. 乙方应根据项目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培训，培训服务的方式为集中培训，培训确保参训人员熟练操作，培训地点在西安市或甲方指定地点。具体培训时间、次数均以甲方要求为准，乙方负责统筹安排并通知甲方确认具体事项。甲方应当选派人员参加培训，并提供相应培训场地、设备。

8. 乙方应提供具有丰富经验的培训讲师，培训包括技术培训和使用培训。提供标准的培训教材，培训教材应使用标准中文；为进行有效的技术交流，所有培训讲师必须具备熟练的中文会话和书写能力，培训结束后为甲方提供相应的书面或电子培训资料。

六、服务条件

（一）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交付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三）服务期：自项目竣工验收后一年。

七、质量保证

乙方派出的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优化升级软件开发团队应熟悉审计工作，团队技术人员具有能够胜任相关工作任务的专业技能、具备一定数据分析能力和经验、熟悉大数据分析技术方法及相关软件应用，同时，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敬业精神、学习能力以及沟通能力，有较强的责任心，能按要求独立完成分配的任务（部分工作任务可能涉及一定时间的省内出差）。

八、交付成果物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交付物：

1. 需求规格说明书
2. 详细设计说明书
3. 应用系统测试方案
4. 应用系统测试报告
5. 应用系统部署手册
6. 应用系统用户使用手册
7. 应用系统管理维护手册
8. 试运行方案
9. 培训方案
10. 应用系统源代码

九、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乙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乙方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乙方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若采用成交乙方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合同金额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

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充分地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配合甲方完成知识产权的申请、登记、注册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相关技术资料、文件、数据、图像，签署申请所需的各类法律文件，并根据需要配合出具相应的证明或声明。

十、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按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变更调整，提高和完善服务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对违约行为造成的甲方损失进行赔偿，赔偿方式详见本条第3款。

（二）乙方不得把甲方数据、软件、用户名、密码、系统结构、网络配置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因该情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三）若乙方未完全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并在接到甲方书面或其他通知提出30日内仍未予以纠正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在接到甲方解除通知后30日内须以【转账或支票】的方式退还甲方已支付未提供服务的内容及时间的全部费用，甲方未支付的费用不再支付，未退还的履约保证金不再返还。

（四）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除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外，违约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五）陕西省审计厅将对陕西省审计厅审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优化升级软件开发服务团队服务质量全程考核，对服务质量不达标的，扣除相关服务费用；对因服务不到位或不规范造成甲方数据泄露等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履行，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合同一方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且无法克服和控制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及其他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法律变化、战争等。

(二)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书面证明。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必须设法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证明，由于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如不可抗力的影响持续 30 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履行问题，并尽快达成合同。

(三) 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协商决定是否修改、终止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三、合同的变更、解除

在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一方确需变更合同，须经另一方书面同意并就变更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变更。若双方就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提议变更方仍应依本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四、保密条款

(一) 乙方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从甲方获知的技术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事先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泄露、转让、许可使用、交换、赠与该保密信息或与任何其他组织或个人共同使用或不正当使用该保密信息。

(二) 本合同的保密信息包括所有商业秘密、技术秘密、通信或与该产品相关的其他信息，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电磁的或其它任何形式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模型、样品、草案、技术、方法、仪器设备和其它信息。

(三) 乙方应建立并完善内部保密制度，乙方应当告知并以适当方式要求其参与本项工作员工遵守本合同规定。

(四)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得擅自修改甲方资料或将甲方的资料泄漏，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 乙方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包括但不限于：执行和坚持适当的作业程序来避免非授权透露、使用或复制保密信息。

(六) 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交回保密信息时，乙方应当立即交回所有书面

的或其他有形的保密信息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保密信息的文件。

（七）乙方对甲方的数据、软件、用户名、密码、系统结构、网络配置等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按违约处理。

（八）乙方应甄选政治可靠、思想进步、作风正派、技术合格的人员承担甲方项目的建设、维护工作，并保持这些人员的相对稳定。如果需要变更项目参加人员，需经甲方的书面同意，并变更人员名单。

（九）乙方应确保涉及甲方项目信息、数据信息的文件、资料不因乙方员工离岗、离职而造成泄露。

（十一）乙方若泄密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单方中止该合同，乙方若因违反保密法律规定，应立即组织查处，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所造成的损失，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十二）履行服务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来源于审计厅的任何数据资料，未经审计厅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十三）乙方及驻场人员均需签订保密协议，并禁止将本项目的任何资料传播给项目外人员。

十五、其他事项

（一）双方对合同进行确认，并会同甲、乙双方共同执行合同。

（二）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甲方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员工保密协议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签 署 页

甲 方：陕西省审计厅	乙 方：北京太极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成交供应商全称 (盖章)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四府街 48 号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容达路 7 号中国电科太极信息产业园
邮 编：710002	邮 编：100012
全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010-57702888
传 真：029-87612154	传 真：010-57702889
	开户银行：工行北太平庄支行
	账 号：0200010019200245311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日 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